

扬州隆鼎软管有限公司“消防水带内衬管生产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说明

扬州隆鼎软管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八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2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2
3.2 公示方式	2
3.2.1 网络公示	2
3.2.2 报纸公示	3
3.3 查阅情况	4
3.4 公示提出意见情况	4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4
5 诚信承诺	4

1 概述

消防水带是用来运送高压水或泡沫等阻燃液体的软管。传统的消防水带以橡胶为内衬，外表面包裹着亚麻编织物。先进的消防水带则用聚氨酯等聚合材料制成。消防水带的两头都有金属接头，可以接上另一根水带以延长距离或是接上喷嘴以增大液体喷射压力。随着消防安全意识及风险防范能力的提升，国内外市场对于消防水带的需求越来越大，出口潜力巨大。同时对于消防水带的耐压、耐寒、防漏等性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目前市面上所用的消防水带主要由涤纶外管和PVC内管组成，采用溶液胶水粘接水带的内外管，但粘接强度较低；而热塑性树脂（聚氨酯）消防水带采用热熔挤出成型工艺，贴合强度较大，耐老化性能优异，贴合过程中也不使用溶剂，而且其材料易降解。

扬州隆鼎软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隆鼎”）拟租赁位于扬州市高邮市三垛镇工业集中区的扬州金仓消防设备有限公司的闲置厂房（面积约为3500m²），投资2000万元，新建聚氨酯消防水带内衬管生产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产5000吨消防水带内衬管的生产能力。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682号令）等文件的有关规定，“消防水带内衬管生产项目”建设单位—扬州隆鼎软管有限公司于2020年1月委托南京亘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等文件规定，建设单位完成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第二次公示。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七个工作日内，扬州隆鼎于2020年03月31日，在南京亘屹公司网站（<http://www.njgenyi.com/tongzhishow.asp?id=73>）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公示主要内容为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承担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机构及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征询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公示时限为2020年03月31日至04月15日，公示有效期为10个工作日。

因此，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首次公示网站截图见图 2-1，首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图 2-1 环境影响评价首次公示网页截图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全部内容编制完成后，扬州隆鼎于 2020 年 05 月 25 日在南京巨屹公司网站（<http://www.njgenyi.com/tongzhishow.asp?id=79>）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主要内容为项目概况、征求意见稿查阅方式、征求意见范围、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的途径等，以及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和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中相关要求，扬州隆鼎在南京亘屹公司网站（<http://www.njgenyi.com/tongzhishow.asp?id=79>）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第二次公示截图详见图 3-1。



图 3-1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公示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的相关要求，为充分听取公众对建设项目的意见和建议，更好地执行有关国家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于第二次网上公示期间，在环球日报进行了两次报纸公示，公示时间分别为 2020 年 05 月 28 日和 05 月 30 日。



图 3-2 第一次报纸公示



图 3-3 第二次报纸公示

3.3 查阅情况

建设单位设置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的查阅场所，并于其网站、环球日报公示了相关信息，公示期间，未有公众查阅。

3.4 公示提出意见情况

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期间均未收到任何形式的意见反馈，因此没有公众意见需要进行处理。

5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消防水带内衬管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消防水带内衬管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扬州隆鼎软管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扬州隆鼎软管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0 年 8 月 1 日